

股票代碼：6245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季 報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二段173號7樓
電 話：(02)8692-606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
七、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2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2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6
(五)關係人交易	27~29
(六)抵質押之資產	29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0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0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0
(十)其 他	30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2
3.大陸投資資訊	33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33

會計師核閱報告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及九十九年第一季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三段所述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季報表附註四之(四)所述，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有285,443千元及274,486千元，暨相關之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及九十九年第一季投資(損)益淨額分別為4,095千元及(774)千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採權益法評價計列。另，附註十一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依第二段所述之核閱程序執行核閱工作。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所述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季報表、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若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季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柏淑

會計師：

俞安恬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3.31		99.3.31			100.3.31		99.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xx 資產					21xx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流動資產：					2100 流動負債：				
13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7,667	7	116,254	8	2140 短期借款(附註四之(五)及六)	\$ 260,000	15	110,000	7
11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之(十一))	77	-	79	-	2150 應付帳款	308,452	18	315,617	20
113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三及四之(二))	735	-	33	-	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	-	368	-
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三、四之(二)及五)	-	-	10	-	217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之(七))	2,970	-	-	-
115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三及四之(二))	190,708	12	217,307	14	2298 應付費用(附註四之(八)及七)	93,807	6	65,290	4
119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三、四之(二)及五)	157,718	10	94,718	6	28xx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四之(四))	99,286	6	104,997	7
121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2,195	-	2,181	-	流動負債合計	764,515	45	596,272	38
1250 存貨(附註四之(三))	439,487	26	377,028	24	2810 其他負債：				
1298 預付費用	2,833	-	5,889	-	282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之(六))	9,693	1	9,483	1
流動資產合計	944,035	57	846,102	55	其他負債合計	9	-	9	-
14xx 長期投資(附註四之(四))：					負債合計	9,702	1	9,492	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85,443	17	274,486	18	2xxx 負債合計	774,217	46	605,764	39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14	-	3,714	-	2110 股東權益(附註四之(一)、(四)、(七)、(八)及(九))：				
固定資產(附註六)：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100年及99年額定皆為100,000,000股，100年及99年發行分別為65,467,460股及64,418,365股	654,675	39	644,184	42
1501 成 本：					3200 資本公積：				
1521 土地	159,769	10	126,106	8	3211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133,210	8	132,252	9
1531 房屋及建築	200,399	12	173,719	11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2,238	-	2,238	-
1551 機器設備	79,921	5	77,742	5	3271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9,275	1	6,602	-
1561 運輸設備	2,150	-	1,300	-	3282 資本公積—其他	945	-	207	-
1681 辦公設備	22,923	1	16,235	1	保留盈餘：	145,668	9	141,299	9
1672 其他設備	99,663	6	77,436	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3,648	4	62,550	4
小 計	564,825	34	472,538	3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25	-	2,225	-
15x9 減：累積折舊	145,584	9	116,050	7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69,973	4	86,477	6
18xx 其他資產：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35,846	8	151,252	10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五)	1,510	-	2,643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705)	-	5,700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之(七))	19,909	1	47,902	3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	439	-	397	-
其他資產合計	21,419	1	50,545	3	3480 庫藏股票	(31,954)	(2)	-	-
資產總計	\$ 1,677,186	100	1,548,596	100	股東權益合計	(33,220)	(2)	6,097	-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四之(九)、(十一)、五及七)	902,969	54	942,832	6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677,186	100	1,548,596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周逸文

經理人：楊震威

會計主管：王秀美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534,118	100	442,387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415	-	588	-
4190 銷貨折讓	1,591	-	773	-
營業收入淨額	532,112	100	441,026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之(三)、(六)、(八)、(九)及五)	413,603	78	331,370	75
5910 營業毛利	118,509	22	109,656	25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淨變動數	(6,725)	(1)	(966)	-
已實現營業毛利	111,784	21	108,690	2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四之(六)、(八)、(九)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30,090	6	23,361	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4,228	4	22,074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1,547	8	43,199	10
	95,865	18	88,634	20
6900 營業淨利	15,919	3	20,056	5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8	-	46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之(四))	4,095	1	-	-
7160 兌換利益	1,881	-	-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四之(十一))	9,568	2	970	-
	15,552	3	1,016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741	-	321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之(四))	-	-	774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0	-	11	-
7560 兌換損失	-	-	1,576	1
7880 什項支出	-	-	1,290	-
	761	-	3,972	1
7900 稅前淨利	30,710	6	17,100	4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之(七))	8,686	2	634	-
9600 本期淨利(附註三)	\$ 22,024	4	16,466	4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三及四之(十))	\$ 0.48		0.26	0.2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四之(十))	\$ 0.48		0.26	0.25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周逸文

經理人：楊震威

會計主管：王秀美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22,024	16,466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7,772	7,14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68	66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059	3,314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收益)	(4,095)	774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0	11
遞延所得稅費用	5,797	63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4)	541
應收票據	(366)	379
應收票據－關係人	-	(1)
應收帳款	(17,360)	(60,612)
應收帳款－關係人	(47,306)	23,650
存貨	(19,360)	(110,826)
預付費用	868	(419)
其他流動資產	(1,192)	265
其他金融資產	10	52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60,632	8,79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5)	9
應付所得稅	2,887	-
應付費用	(17,703)	(12,981)
其他流動負債	23,899	28,436
應計退休金負債	54	(3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1,109</u>	<u>(93,73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1,843)
購置固定資產	(11,259)	(27,08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13
存出保證金減少	714	15
受限制資產增加	(17)	(2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562)</u>	<u>(58,923)</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1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3)	(456)
員工執行認股權	-	2,141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8,815)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8,818)</u>	<u>11,685</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729	(140,97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15,938</u>	<u>257,224</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17,667</u>	<u>\$ 116,25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u>\$ 746</u>	<u>350</u>
支付所得稅	<u>\$ 2</u>	<u>7</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依持股比例認列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之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u>\$ 13</u>	<u>6</u>
累積換算調整數稅後之淨變動	<u>\$ 126</u>	<u>(949)</u>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周逸文

經理人：楊震威

會計主管：王秀美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五年十月三十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設立，主要業務為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與電子零件材料之製造加工買賣，電腦軟體設計開發買賣業務及有關資訊處理服務業務。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364人及344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之編製，除另有註明者外，主要係以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外幣基金，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子公司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我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換算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時，其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銀行存款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或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為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或因營業而產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四)約當現金

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小之短期投資。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係指遠期外匯之衍生性商品，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時採交割日會計處理。其原始認列及後續衡量均以金融機構之報價為其公平價值，採公平價值評價產生之損益列為當期損益，因交易履約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列入當期損益。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投資於國內之受益憑證，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交易日會計處理。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續後係以公平價值評價。公平價值與其攤銷後成本之差為未實現之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受益憑證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出售時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售價與成本之差額作為處分投資損益，並將股東權益項下累積之未實現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時，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金額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七)應收款項之認列及減損評估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之規定，應收款項皆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平價值入帳，續後評價則依攤銷成本減除備抵呆帳後之淨額列帳。公平價值係將未來可能之現金流入按實質利率法折現計算，惟短期內到期且可收回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若評估個別金融資產並無減損之客觀證據，須再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並評估該組資產是否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以前述方式評估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應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直接以)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應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含)以前備抵壞帳之提列，經定期評估授信客戶之帳齡及品質，並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酌予提列。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八)存 貨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但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高於正常產能，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原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回升時銷貨成本之減少。

(九)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對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除採權益法評價外，並於第一季、前三季、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購入時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份認列為商譽。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部份，應就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中之非流動資產依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應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對非上市、櫃公司之投資且本公司對其不具有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者。因相關權益商品投資無法可靠衡量其公平價值，係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後續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十)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分別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

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折舊性固定資產之折舊係以成本減估計殘值後按平均法依下列估計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四十三至五十年
機器設備	三至九年
運輸設備	四至五年
辦公設備	三至九年
其他設備	二至十五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十一)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以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得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並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十二)職工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凡正式員工服務滿一定年資或屆滿一定年齡或不堪勝任職務者，得申請或由公司通知其退休，公司依其服務年資核算基數，一次給予退休金。另，本公司依法提撥職工退休準備金按月依薪資總額之2%提撥退休基金繳存於台灣銀行(中央信託局)專戶保管運用。實際支付職工退休金時，先由退休準備金支付。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舊制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年度結束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為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該公報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之攤銷數等，其中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依員工剩餘服務年限二十一年平均攤銷之。

適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惟編製期中報表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得不揭露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規定之事項。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三)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於編製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時，就章程所訂盈餘分配估計可能發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依其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十四)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證之酬勞成本，並依員工認股權計劃規定之員工可行使期間內認列為公司之費用，並同時增加股東權益項下之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發行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在(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函適用日(九十三年一月一日)之前者，依規定不予追溯調整，俟後該計劃若有修正，應於修正日依前述解釋函之規定處理。

(十五)收入及成本認列

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其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之項目雖不影響當期財務所得，但依稅法規定應列入課稅所得額計算而影響當期所得稅；或依稅法規定無須列入課稅所得額計算，但因課稅基礎與帳列價值之暫時性差異，俟於帳列資產回收或負債清償時，將產生可減除或應課稅之金額，故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者，於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案年度列為當期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基本稅額高於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部份，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七)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一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法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股本與資本公積一股票發行溢價，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八)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前，亦追溯調整計算之。

本公司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及估計員工紅利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十九)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營運部門係企業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且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該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季報表中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揭露部門資訊，而於個別財務季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稅後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及其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另依該公報規定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季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季報表不再揭露部門資訊。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財務季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無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餘額分別為439千元及397千元(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明細如下：

	<u>100.3.31</u>	<u>99.3.31</u>
應收票據	\$ 735	73
應收票據－關係人	-	10
應收帳款	194,099	220,658
應收帳款－關係人	<u>157,718</u>	<u>101,718</u>
	352,552	322,459
減：備抵壞帳	<u>3,391</u>	<u>10,391</u>
	<u>\$ 349,161</u>	<u>312,068</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前述應收票據產生之備抵壞帳變動如下：

	<u>100年第一季</u>	<u>99年第一季</u>
期初餘額	\$ 40	40
減：本期迴轉	<u>40</u>	<u>-</u>
期末餘額	<u>\$ -</u>	<u>40</u>

前述應收帳款產生之備抵壞帳變動如下：

	<u>100年第一季</u>	<u>99年第一季</u>
期初餘額	\$ 3,351	3,351
加：本期提列	<u>40</u>	<u>-</u>
期末餘額	<u>\$ 3,391</u>	<u>3,351</u>

前述應收帳款－關係人產生之備抵壞帳變動如下：

	<u>100年第一季</u>	<u>99年第一季</u>
期初餘額(即期末餘額)	<u>\$ -</u>	<u>7,000</u>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存貨淨額

本公司存貨明細如下：

	<u>100.3.31</u>	<u>99.3.31</u>
商 品	\$ 6,689	8,368
製 成 品	78,036	68,397
在 製 品	179,988	138,732
原 料	174,774	161,531
合 計	<u>\$ 439,487</u>	<u>377,028</u>

本公司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變動如下：

	<u>100.3.31</u>	<u>99.3.31</u>
期初餘額	\$ 19,448	18,227
加：本期提列	4,059	3,314
期末餘額	<u>\$ 23,507</u>	<u>21,541</u>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及九十九年第一季除由正常銷貨將存貨轉列營業成本以外，另以其他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費損總額如下：

	<u>100年第一季</u>	<u>99年第一季</u>
存貨跌價損失	<u>\$ 4,059</u>	<u>3,314</u>

(四)長期股權投資

	<u>100.3.31</u>			<u>99.3.31</u>		
	持 股 比例%	投 資 成 本	金 額	持 股 比例%	投 資 成 本	金 額
採權益法評價者：						
LANNER ELECTRONICS USA, INC.	100	\$ 80,633	43,482	100	64,563	31,964
LANNER ELECTRONICS (MAURITIUS) INC	100	84,990	219,276	100	105,373	227,621
永備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0	21,000	22,685	100	21,000	14,901
小 計		<u>186,623</u>	<u>285,443</u>		<u>190,936</u>	<u>274,486</u>
採成本法評價者：						
DYNA LINK ELECTRONICS LIMITED	-	-	-	19	4,169	4,169
減：累計減損			-			-
新軟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4	2,714	2,714	4	2,714	2,714
友恆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1,000	1,000	1	1,000	1,000
小 計		<u>3,714</u>	<u>3,714</u>		<u>7,883</u>	<u>3,714</u>
		<u>\$ 190,337</u>	<u>289,157</u>		<u>198,819</u>	<u>278,200</u>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一月及六月分別增加投資LANNER ELECTRONICS USA, INC.美金1,000千元(折合新台幣31,843千元)及美金500千元(折合新台幣16,070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透過LANNER ELECTRONICS USA轉投資LEI TECHNOLOGY CANADA INC.美金500千元。

LANNER ELECTRONICS (MAURITIUS) INC.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減資退回股款美金650千元(折合新台幣20,383千元)及發放現金股利美金22千元(折合新台幣693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LANNER ELECTRONICS (MAURITIUS) INC.之資本公積調整數為285千元(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資本公積—其他)。

LANNER ELECTRONICS (MAURITIUS) INC.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北京立華萊康平臺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變動，因而沖轉資本公積108千元並減少保留盈餘4,863千元，以上合計減少長期股權投資4,971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七月新增投資永備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取得100%之股權，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因前述交易所產生之應付款項餘額分別為0千元及6,728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民國九十九年本公司經協議後支付現金3,504千元，其餘3,376千元則轉列民國九十九年度之其他收入。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中，DYNA LINK ELECTRONICS LIMITED因淨值低於投資成本，本公司經評估回復希望甚小，已於以前年度全數認列減損損失。民國九十九年本公司將DYNA LINK ELECTRONICS LIMITED股票全數出售，出售價款為盧比28千元(折合新台幣19千元)，並沖轉累計減損金額4,169千元，產生處分投資利益19千元。

本公司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採權益法評價計列。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及九十九年第一季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損)益淨額分別為4,095千元及(774)千元。

(五)短期借款

	100.3.31	99.3.31
抵押借款	\$ 80,000	80,000
信用借款	180,000	30,000
	\$ 260,000	110,000

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及九十九年第一季信用借款及擔保借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年息1.13%~1.20%及1.10%~1.536%。償還期限在一年之內。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有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220,000千元及340,000千元。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六)職工退休金

本公司有關退休金資訊如下：

	<u>100年第一季</u>	<u>99年第一季</u>
期末退休準備金餘額	\$ <u>16,910</u>	<u>15,674</u>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333	264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u>2,818</u>	<u>2,654</u>
	<u>\$ 3,151</u>	<u>2,918</u>
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餘額	<u>\$ 9,693</u>	<u>9,483</u>

(七)所得稅

本公司原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復又依據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改為百分之十七。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及九十九年第一季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分別為百分之十七及百分之二十，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及九十九年第一季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u>100年第一季</u>	<u>99年第一季</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889	-
遞延所得稅費用	<u>5,797</u>	<u>634</u>
所得稅費用	<u>\$ 8,686</u>	<u>634</u>

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u>100年第一季</u>	<u>99年第一季</u>
稅前利益計算之所得稅額	\$ 5,221	3,420
提列(迴轉)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4,500	(3,000)
其他	<u>(1,035)</u>	<u>214</u>
所得稅費用	<u>\$ 8,686</u>	<u>634</u>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費用如下：

	<u>100年第一季</u>	<u>99年第一季</u>
備抵存貨損失提列	\$ (690)	(663)
備抵壞帳超限變動數	84	70
未實現銷貨利益變動數	(1,142)	(193)
退休金超限變動數	(9)	7
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國外投資(損)益	692	(155)
投資抵減使用	2,362	4,568
提列(迴轉)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u>4,500</u>	<u>(3,000)</u>
遞延所得稅費用	<u><u>\$ 5,797</u></u>	<u><u>634</u></u>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u>100.3.31</u>	<u>99.3.31</u>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45,953	24,895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u>(26,500)</u>	<u>(8,000)</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19,453	16,895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u>\$ 19,453</u></u>	<u><u>16,895</u></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72,362	129,810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u>(35,000)</u>	<u>(64,000)</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37,362	65,8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7,453)</u>	<u>(17,908)</u>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u>\$ 19,909</u></u>	<u><u>47,902</u></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u>\$ 118,315</u></u>	<u><u>154,705</u></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u>\$ 17,453</u></u>	<u><u>17,908</u></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u>\$ 61,500</u></u>	<u><u>72,000</u></u>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暫時性差異與所得稅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100.3.31		99.3.31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損失	\$ 23,507	3,996	21,541	4,309
備抵壞帳	-	-	7,167	1,434
未實現銷貨利益	18,088	3,074	14,115	2,823
投資抵減	109,458	109,458	144,243	144,243
退休金超限	9,693	1,648	9,482	1,896
累積換算調整數	826	139	-	-
		<u>\$ 118,315</u>		<u>154,70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 102,670	17,453	81,488	16,297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8,052	1,611
		<u>\$ 17,453</u>		<u>17,908</u>

本公司應付(退)所得稅餘額之組成說明如下：

	100.3.31	99.3.31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889	-
扣繳稅款	(2)	(7)
以前年度應付(收)退稅款	83	(50)
應付(退)所得稅餘額(應退所得稅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u>\$ 2,970</u>	<u>(57)</u>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購買自動化機器設備及研究發展支出等，而享有且尚可供抵減以後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投資抵減估計數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列示如下：

取得年度	金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民國九十六年度	\$ 38,883	民國一〇〇年度
民國九十七年度	28,575	民國一〇一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	42,000	民國一〇二年度
	<u>\$ 109,458</u>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七年度。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0.3.31	99.3.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2,278</u>	<u>3,084</u>

本公司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後，民國一〇〇年度對中華民國居住者就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5.29%；民國九十九年度對中華民國居住者就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實際為5.59%。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法定盈餘公積中，屬於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盈餘提列者均為707千元。未提撥保留盈餘之組成說明如下：

	100.3.31	99.3.31
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含)	\$ 3,320	3,320
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	<u>66,653</u>	<u>83,157</u>
	\$ <u>69,973</u>	<u>86,477</u>

(八)股東權益

1.股本

本公司股東會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決議，以股東紅利9,670千元及員工紅利1,779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每股面額10元，合計發行1,049千股，帳列普通股股本10,491千元及資本公積958千元，並以民國九十九年七月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此項增資案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因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而發行新股分別為0千股及78千股，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每股行使價格為27.5元。

2.庫藏股票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並無庫藏股，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庫藏股股數變動如下：

單位：千股				
100年第一季				
<u>收回原因</u>	<u>期初數</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股數</u>
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 向心力	<u>1,328</u>	<u>490</u>	<u>-</u>	<u>1,818</u>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買回股數為490千股，收買股份總金額為8,815千元。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以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為計算基礎，本公司可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6,547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額為251,883千元。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累積買回股數為1,818千股，收買股份總金額為31,954千元。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最高持有已收回股數為1,818千股，收買股份總金額為31,954千元，符合證券交易法規定。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3.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彌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以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予撥充。

4.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5.特別盈餘公積

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9)台財證(一)第100116號函之規定，自分派民國八十八年度盈餘起，除依法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外，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6.盈餘分配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已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發放員工紅利，其比例以不低於百分之十不高於百分之二十，董監事酬勞比例為百分之二，股東紅利則由董事會依據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日公司修正後章程規定，除依上述程序發放股利外，為有效掌握適當之投資機會，並兼顧資本適足率，採行剩餘股利政策；即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金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惟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分派現金股利6,450千元(每股配發0.1001元)、股票股利9,670千元(每股配發0.1501元)、董監事酬勞198千元及員工紅利1,779千元，前項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與民國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估列及董事會決議金額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分派現金股利6,550千元、資本公積轉增資9,820千元、董監事酬勞0.3千元及員工紅利3千元，前項董事會決議分派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與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估列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損益。另，此項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本公司依96.3.30金管證六字第0960013218號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於編製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及九十九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時，估列之員工紅利分別為3,568千元及2,667千元，董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397千元及296千元，帳列應付費用項下。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並列為次一年度之損益。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如下：

- (1)所得稅稅率：以有效稅率計算。
- (2)估計分配成數：員工分紅係依過去經驗及章程所訂發放比例於10%至20%區間內估列。董監事酬勞係以章程規定發放比例2%估計。
- (3)計算員工股票紅利股數：依過去經驗員工分紅係發放股票紅利，故以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收盤價分別計算估計可分配207千股及72千股。

(九)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八月十七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1,5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股數為1,000股，計得認購普通股1,500千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至發行屆滿六年止，可將持有之認股權憑證之一定比例依發行日所訂之認股價格執行認購普通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如遇有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依特定公式計算後，得調整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可認股股數及每股認股價格，惟調整後之認股價格不得低於面額。選擇權皆於民國九十六年七月十一日給與，並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各項假設之加權平均資訊列示如下：

股利率	0.49 %
預期價格波動率	8.28 %
無風險利率	2.515 %
預期存續期間	6年

本公司依前述各項假設估計之酬勞成本計7,005千元，分四年攤銷。該項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及九十九年第一季依公平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皆為437千元，並同時增加股東權益項下之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值之資訊揭露如下：

100年第一季

民國九十六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	單位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880	\$ 41.7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	40	-
本期失效	-	-
期末流通在外	<u>840</u>	41.7
期末可行使	<u>630</u>	41.7
期末每單位可認購股數(股)－調整後	<u>1,216</u>	
本期給與之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 <u>7.2</u>	

99年第一季

民國九十六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	單位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1,030	\$ 42.4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	-	-
本期失效	-	-
期末流通在外	<u>1,030</u>	42.4
期末可行使	<u>515</u>	42.4
期末每單位可認購股數(股)－調整後	<u>1,197</u>	
本期給與之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 <u>7.2</u>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計劃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年限為2.28年。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九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2,0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股數為1,000股，計得認購普通股2,000千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至發行屆滿六年止，可將持有之認股權憑證之一定比例依發行日所訂之認股價格執行認購普通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如遇有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依特定公式計算後，得調整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可認股股數及每股認股價格，惟調整後之認股價格不得低於面額。選擇權皆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十四日給與，並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各項假設之加權平均資訊列示如下：

股利率	0.71 %
預期價格波動率	8.26 %
無風險利率	2.635 %
預期存續期間	6年

本公司依前述各項假設估計之酬勞成本計3,690千元，分四年攤銷。該項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及九十九年第一季依公平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231千元，並同時增加股東權益項下之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值之資訊揭露如下：

100年第一季

民國九十七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	單位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1,595 \$	27.1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	35	-
本期失效	-	-
期末流通在外	1,560	27.1
期末可行使	1,154	27.1
期末每單位可認購股數(股)－調整後	1,216	
本期給與之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 3.4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99年第一季

民國九十七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	單位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1,660	\$ 27.5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65	27.5
本期沒收	-	-
本期失效	-	-
期末流通在外	<u>1,595</u>	27.5
期末可行使	<u>765</u>	27.5
期末每單位可認購股數(股)－調整後	<u>1,197</u>	
本期給與之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 <u>3.4</u>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計劃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年限為2.79年。

(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u>30,710</u>	<u>22,024</u>	<u>17,100</u>	<u>16,466</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後(單位：千股)	<u>63,813</u>	<u>63,813</u>	<u>65,359</u>	<u>65,359</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0.48</u>	<u>0.35</u>	<u>0.26</u>	<u>0.25</u>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30,710	22,024	17,100	16,46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認股權證	-	-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u>\$ 30,710</u>	<u>22,024</u>	<u>17,100</u>	<u>16,466</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後(單位：千股)	63,813	63,813	65,359	65,35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認股權證(單位：千股)	-	-	26	2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分紅(單位：千股)	207	207	161	161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後(單位：千股)	<u>64,020</u>	<u>64,020</u>	<u>65,546</u>	<u>65,546</u>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0.48</u>	<u>0.34</u>	<u>0.26</u>	<u>0.25</u>

(十一)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 衍生性金融商品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100.3.31		99.3.31	
	帳面價值 資產(負債) (即公平價值)	名目本金	帳面價值 資產(負債) (即公平價值)	名目本金
衍生性金融商品：				
遠期外匯合約	\$ <u>77</u>	USD <u>750</u> 千元	<u>79</u>	USD <u>450</u> 千元

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因上述交易認列之評價損失分別為77千元及79千元，列入什項收入項下。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財務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均有金融機構之報價以供參考。

以上揭露僅顯示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交易，並不代表暴露於市場風險或信用風險下之潛在利得或損失。本公司管理當局預計上述金融商品交易不致產生重大損失。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估計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等；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應付費用等。
- (2)長期股權投資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市價可循，故以成本衡量。
- (3)存出(入)保證金此類金融商品，多為公司繼續經營之必要保證項目，無法預期可達成資產交換之時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市價。

3.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利率或匯率變動，而使本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為管理匯率風險，本公司將持有之外幣淨部位維持於一定限額內。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損失之風險，當金融商品具獲利性時，信用風險亦相對增加。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對象限定為信用良好之往來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同時亦藉與交易對方簽訂淨額交割約定以降低相關風險，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未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但交易對象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總額之交易對象集中於五家客戶皆約占74%。

(3)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於預期時間結清部位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營運資金充足並藉貨幣市場與外匯市場之融通工具及適當之流動性資產以規劃未來之現金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金融負債為短期借款，惟該相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利率變動對現金流量產生風險之影響並不重大。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LANNER ELECTRONICS USA, INC. (以下簡稱LANNER (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LANNER ELECTRONICS MAURITIUS INC. (以下簡稱LANNER (MAURITIUS))	本公司之子公司
LANNER ELECTRONICS SAMOA INC. (以下簡稱LANNER (SAMOA))	本公司之孫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清算
LANCOM HOLDING CO., LTD. (以下簡稱LANCOM)	本公司之孫公司
北京立華萊康平臺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北京立華公司)	原為本公司持100%之曾孫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十月起為持股90.91%之曾孫公司
新軟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新軟公司)	本公司採成本法衡量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任該公司之董事
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友訊公司)	本公司法人監察人(友佳投資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D-LINK INTERNATIONAL PTE LTD. (以下簡稱D-LINK INTERNATIONAL)	友訊公司之子公司
D-LINK SYSTEMS INC. (以下簡稱D-LINK SYSTEMS)	友訊公司之子公司
DYNA LINK ELECTRONICS LIMITED (以下簡稱LANNER (INDIA))	本公司原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處分
FREEDOM 9 Pty Ltd. (以下簡稱FREEDOM 9 AUSTRALIA)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捷威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捷威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LEI TECHNOLOGY CANADA INC. (以下簡稱LEI)	本公司之孫公司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明細如下：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金 額	佔本公 司銷貨 淨額%	金 額	佔本公 司銷貨 淨額%
LANNER (USA)	\$ 132,372	25	54,894	12
北京立華公司	41,316	8	46,324	11
D-LINK INTERNATIONAL	6,166	1	20,261	5
LEI	5,595	1	-	-
新軟公司	1,718	-	1,171	-
友訊公司	692	-	1,485	-
FREEDOM9 AUSTRALIA	-	-	25	-
	<u>\$ 187,859</u>	<u>35</u>	<u>124,160</u>	<u>28</u>

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款項餘額如下：

	100.3.31		99.3.31	
	金 額	佔應收 票據及 帳款淨 額 %	金 額	佔應收 票據及 帳款淨 額 %
應收票據：				
新軟公司	<u>\$ -</u>	<u>-</u>	<u>10</u>	<u>-</u>
應收帳款：				
LANNER (USA)	\$ 115,606	33	43,291	14
北京立華公司	28,262	8	28,684	9
D-LINK INTERNATIONAL	6,193	2	19,931	6
LEI	5,758	2	-	-
新軟公司	1,166	-	783	-
友訊公司	733	-	1,813	1
LANNER (INDIA)	-	-	7,216	2
小 計	157,718	45	101,718	32
減：備抵壞帳	-	-	7,000	2
	<u>\$ 157,718</u>	<u>45</u>	<u>94,718</u>	<u>30</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等，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 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明細如下：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金 額	佔本公 司進貨 淨額%	金 額	佔本公 司進貨 淨額%
LANNER (USA)	\$ <u>1,018</u>	<u>-</u>	<u>806</u>	<u>-</u>

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期末應付款項餘額如下：

	100.3.31		99.3.31	
	金 額	佔應付 票據及 帳款%	金 額	佔應付 票據及 帳款%
應付帳款：				
LANNER (USA)	\$ <u>-</u>	<u>-</u>	<u>368</u>	<u>-</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期限、價格及其他交易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 其 他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日與捷威公司簽訂租賃合約，租賃期間為民國九十九年六月至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依合約約定，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一日至九十九年五月三十一日為免租期。本公司依租賃合約提供擔保金175千元，列入存出保證金；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之租金支出為262千元。

未來年度承諾之租金支出如下：

期 間	金 額
2011.04~2012.03	\$ 1,047
2012.04~2013.03	1,047
2013.04~2013.05	175
	\$ <u>2,269</u>

六、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擔保標的	帳 面 價 值	
		100.3.31	99.3.31
定期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流動項下)	海關進口貨物稅 金之擔保	\$ 2,170	2,153
固定資產：			
土 地	短期借款之擔保	49,060	49,060
房屋及建築	短期借款之擔保	55,246	56,620
		\$ <u>106,476</u>	<u>107,833</u>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因故請求本公司負連帶賠償責任金額約10,963千元。民國九十九年五月經台北地方法院判決本公司應連帶給付5,490千元，及自民國九十六年十月十四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惟本公司與另一被告均已向台灣高等法院提出上訴，目前尚在審理中。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上述事項共估列6,370千元，帳入應付費用項下。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9,524	49,881	69,405	18,297	51,091	69,388
勞健保費用		1,601	3,219	4,820	1,258	2,792	4,050
退休金費用		977	2,174	3,151	811	2,107	2,918
其他用人費用		368	91	459	476	79	555
折舊費用		3,591	4,181	7,772	3,381	3,764	7,145
攤銷費用		-	-	-	-	-	-

(二)其 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相關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項 目	100.3.31			99.3.31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3,707	29.413	403,173	10,254	31.74	325,451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美 金	\$ 8,933	29.413	262,758	8,178	31.74	259,58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6,914	29.413	203,349	6,023	31.74	191,168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1)	
本公司	股票： LANNER ELECTRONICS US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350	43,482	100	43,482	-
"	LANNER ELECTRONICS (MAURITIUS) INC.	"	"	2,653	219,276	100	219,276	-
"	永備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	2,100	22,685	100	22,685	-
					285,443		285,443	
"	新軟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5	2,714	4	2,714	-
"	友恆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00	1,000	1	1,000	-
					3,714		3,714	
					289,157		289,157	

註1：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股權淨值為公平價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LANNER ELECTRONICS US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32,372)	(25)	固定月結90天	-	-	115,606	33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LANNER ELECTRONICS US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115,606	6.58	-	-	18,302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一日止)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四之(十一)說明。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100.3.31	99.3.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美金千元	美金千元	
本公司	LANNER ELECTRONICS USA, INC.	美國	電腦週邊設備買賣	80,633	64,563	2,350	100	43,482	2,601	2,601	本公司之子公司	
"	LANNER ELECTRONICS (MAURITIUS) INC.	Mauritius	各項投資	84,990	105,373	2,653	100	219,276	1,475	1,475	"	
"	永備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週邊設備買賣	21,000	21,000	2,100	100	22,685	19	19	"	
LANNER ELECTRONICS USA INC.	LEI TECHNOLOGY CANADA INC.	加拿大	電腦週邊設備買賣	美金 500 千元	-	500	100	美金 397 千元	美金 (72) 千元	美金 (72) 千元	本公司之孫公司	
LANNER ELECTRONICS (MAURITIUS) INC.	LANNER ELECTRONICS (SAMOA) INC.	Samoa	各項投資	-	美金 650 千元	-	100	-	-	-	註1	
"	LANCOM HOLDING CO., LTD.	Samoa	各項投資	美金 2,623 千元	美金 2,623 千元	2,623	100	美金 7,408 千元	美金 50 千元	美金 50 千元	本公司之孫公司	
LANCOM HOLDING CO., LTD.	北京立華萊康平臺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電腦週邊設備買賣	美金 2,547 千元	美金 2,547 千元	-	91	美金 7,126 千元	美金 66 千元	美金 60 千元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註1：LANNER ELECTRONICS (SAMOA) INC.業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清算完結，並匯回剩餘投資款且完成註銷登記。

- 2.資金貸與他人：無。
-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LANNER ELECTRONICS (MAURITIUS) INC.	股票—LANCOM HOLDING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2,623	美金 7,408 千元	100	美金 7,408 千元
LANNER ELECTRONICS USA INC.	股票—LEI TECHNOLOGY CANAD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	500	美金 397 千元	100	美金 397 千元
LANCOM HOLDING CO., LTD.	股票—北京立華萊康平臺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	-	美金 7,126 千元	91	美金 7,126 千元
永備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安穩收益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07	10,939	-	10,939

-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 要 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 資 方 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		本期期末自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匯 出	收 回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北京立華萊 康平臺科技 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 設備買賣	74,915千元 (美金2,547 千元)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	74,915千元 (美金2,547 千元)	-	-	74,915千元 (美金2,547千 元)	91	1,759千元 (美金60千元)	209,597千 元(美金 7,126千元)	-

註：本表相關美金數係以100.331匯率29.413兌換列示，投資損益係以100年1~3月平均匯率29.314兌換列示。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4,915 千元 (美金2,547千元)	159,654 千元 (美金5,428千元)	- (註)

註：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工知字第09800243621號函核發符合企業營運總部認
證，有效期間為民國九十八年度至一〇一年度；本公司於上開期間內並無赴大
陸地區投資限額。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五
關係人交易(二)項下說明。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請詳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季報表。